



【浮生】

你我皆是装台人

□雪樱

“其实,我们每个人都是在给别人装台,我们在给角儿们装台,为他们服务,那角儿们在为谁服务?”人生在世,都在为人“装台”,也都是生活的主角。

进入腊月,城里的家政和护工变得短缺,很多人宁可少赚些钱也要早点回老家过年。几天前,我接到电话,家政魏大姐不干了。早在元旦之前就听她嚷嚷要辞职。她四十多岁,个子高挑,柳叶眉,头发乌黑,着装朴素,人很实诚,就是没文化,不认字,也不会算账。第一次来时她说,家里采买和做饭都是老公,从来不用她,她做饭也不好吃,我半信半疑。接触久了,我才知道,她属于那种正儿八经的家庭妇女,对外事情一律不管。

做家政服务的大致分为两种人,一种是刚来时眼里有活,手下勤快,但是干上一段日子就开始磨蹭时间;另一种是自始至终都认真干活,手脚笨点儿,却从不偷懒。魏大姐属于第三种:超级慢热型,慢是她的短板,也是她的优点。有一次,让她去附近买烧饼,我事先给她演示了一遍路线图,又是比画又是用笔画。半小时不见人回来,我打电话没人接,后来接通了,在回来的路上。她慢腾腾地进门,笑着说:“你看是这种烧饼吗?”我当即愣住了,真的买错了,转而说:“没关系,今天权当换种口味吧。”她脸上露出些许歉意。从那以后,再也不敢让她出去买东西,主要是担心她迷路。过了几周,她再来干活时,低声试探问我:“你还吃那种带椒盐的烧饼吗?”我瞪大眼睛,听她缓缓说道:“我找到你说的烧饼店了!”顷刻,她像变戏法似的从兜里掏出几个油酥烧饼。原来,她那天来得早,就在附近转悠,功夫不负有心人,她找到了!我心里一阵感动,她依然满脸乐呵呵的样子。

相处时间久了,我们无话不说。整理报刊和证书时,大姐虽不识字,但已学会了认我的名字,经常打开一本本对我说:“这里有你的名字,得好好留着!”我使劲点点头。干活的空当,她会絮叨一些家务事:儿子每周回来吃一次饭,和女朋友在外租房子,房租水电费用都是她

来交;大哥家的孩子生二胎,周末她要去喝满月酒,两千元红包已经包好;给堂哥家小红介绍好几个对象都没成,小红的妹妹都结婚了,她不着急,挑来挑去,挣的钱都买化妆品了;盼着元旦放假回娘家,老母亲蒸很多笼屉菜包子,临走时带一些;老公以前在铁路系统,后与人合伙开了个修理厂,经常半夜里有急活儿……她还说,老公不知道她出来做家政,有一段时间她在另一家打扫卫生弄得满身灰尘,回去洗衣服,被老公发现了破绽,她没敢实话实说。我曾问她:“哪天你不干了,会做什么?”她眼睛眯成一条直线,满脸憧憬地说:“就在家,遛遛小狗,看看电视,一天不出门,我也不闷得慌。我喜欢呆在家里。”当时我觉得自己受不了这种没事做的生活,但大姐辞职后,我偶尔想起来,又改变了看法——每个人有不同的活法,适合的才是最好的。

看电视剧《装台》,我记住了刁顺子的一句台词:“其实,我们每个人都是在给别人装台,我们在给角儿们装台,为他们服务,那角儿们在为谁服务?”人生在世,都在为人“装台”,也都是生活的主角。想想《红楼梦》里的金陵十二钗与丫鬟们,不也是彼此“装台”吗?她们看似是配角,但这“装台”水准绝不亚于国际大牌顶流。我最喜欢的平儿,包容大度,做事得体。第44回里,她对凤姐、贾琏毫无怨言,宝玉替她打抱不平,“我们兄弟姐妹都一样。他们得罪了人,我替他赔个不是,也是应该的。”并亲自为平儿卸妆,“平儿依言装饰,果见鲜艳异常,且又甜香满颊”。举手投足之间,诠释众生平等。我最欣赏的莺儿,是薛宝钗的丫头,宝玉被打养伤期间,袭人带莺儿来到怡红院,帮宝玉编结络子,她先打扇子、香坠子、汗巾子,手艺娴熟,色彩搭配也是一流,“汗巾子是大红色”“大红的须是黑络子才好看”“松花配桃红”,如此设计也是

惊艳后人。最让人放心的是袭人,她就像老大姐般照顾宝玉,她不在家,宝玉都找不到银子放在哪里,找到了也不认识,“拣那大的给他一块就是了,又不做买卖,算这些做什么。”侧面映照出对袭人的万般依赖。最忠诚的丫鬟当数晴雯,病重咬牙坚持为宝玉补雀金裘,“不用你蝎蝎螫螫的,我自知道。一面说,一面坐起来,挽了一挽头发,披上了衣裳,只觉头重身轻,满眼金星乱迸。”她修补的哪是衣服?分明是残缺不全的生命。

平儿曾感慨四个丫头先后都离开了,只剩下自己一个孤鬼,李纨说道,“你倒是有造化的,凤丫头也是有造化的。”可谓一语中的。人与人之间的遇合,是造化,也是因缘,结下这个缘,就是一生的幸福。我认识一位女设计师依云,离婚后带着女儿生活,上小学时女儿做过一次大手术,住院期间结识了护工郝姐,彼此很是投缘。郝姐脾气好,孩子喜欢她。后来,依云三天两头出差,便请郝姐过来帮忙,每天做两顿饭,打扫卫生,下午接女儿放学。依云的事业如日中天,女儿对郝姐愈发依赖,张口闭口“阿姨做的饭好吃”“阿姨知道我喜欢什么样式”。依云说,她把家交给郝姐,采买都是留下钱给她,开始是出于信任,后来就像一家人相处,彼此熟悉,彼此照顾,慢慢有了亲情的味道。这就是人与人之间的缘分吧。

魏大姐所在家政公司的主管告诉我,年前招不到人了。就在这时,小区经常来收快递的小哥换了新面孔,以前的小杜,因为疫情的缘故,老家提前叫他回去了。新来的小伙子才二十岁冒头,但已经干了一年多了。他操着浓重的外地口音,笑着说:“我老家是河北的,今年不回去了,只要平平安安,在哪里都是过年。”是啊,这也是所有“装台人”的共同心愿:无论从事何种职业,无论身在何处漂泊,守住平安就是最大的团圆。

【世相】

老先生,老仙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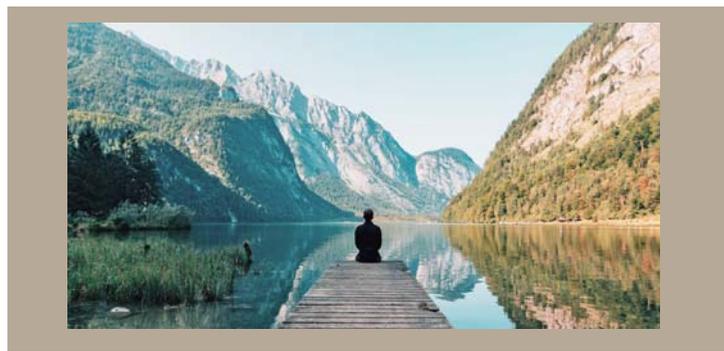
□李晓

小城里的柳先生是我的忘年交。

和柳先生做上朋友确实不容易。柳先生瘦,皮包骨的瘦,皮囊里裹着的,是一颗清寂而猖狂的老灵魂。柳先生大多数时候身着旧式对襟布衣,穿布鞋,远远望去,仿佛从旧时光的隧道里走来。有一次,我遇见柳先生独自一人在落满金黄叶子的林中小道来来回回走动,嘴唇微微翕动,难道柳先生是在琢磨新写的诗?大有“吟安一个字,捻断数根须”的派头。我问,柳老师,这是在干啥?柳先生仰头望我,怔了一怔说,你看啊,这多像走在梦境里。柳先生的目光缥缈发蓝,恍如还在梦境里没醒来。

城里的不少人都知道,柳先生性格古怪,难以接触,更莫说要深入他的内心了。柳先生的心深如古井,一只吊水的木桶掉下去,总也不见水面。柳先生上世纪50年代毕业于北方一所著名大学,身世坎坷,在城里一家事业编制的单位退休,一直没混出个级别来。柳先生淡泊名利,如仙鹤独飞,是城里隐居的陶渊明。

72岁那年,柳先生和发妻离了婚。本来他们就处于长期分居状态,没必要硬要去办上一个离婚手续,人到中年的儿女们也习惯了,一辈子无法靠近父亲的灵魂,但亲人身体的血还在血管里奔流。柳先生离婚那天,在电话簿上挑来挑去,决定邀我作陪。办理离婚证件那天,工作人员本着“宁拆一座庙,不拆一桩婚”的想法,努力做了双方的思想工作,柳先生依然坚持,最终还是办了



离婚手续。柳先生对发妻抱拳作揖:今后日子,你多保重。70多岁的老太太,转身滚出了浑浊老泪。

作为柳先生的朋友,我一直没问过他的这些私事,这属于他的灵魂世界。朋友之间的交往,得有一个边界,亲近多了,反目成仇的事,我也见得多了。离婚以后,柳先生一个人住在城里老巷子的老房子里,一个人青灯黄卷,衣食简朴,却不邈遑,房子里收拾得干净清爽,从没异味。

柳先生平时在家读书写作,他一直用笔在稿签上写,是多年以前留存的蓝色稿签,已有些发黄,一个字一个字地书写在稿子上,笔尖沙沙响,如他穿着布鞋走在落叶上的感觉。但柳先生投稿报刊,确实见脾气,他在投稿信上附言,如发表,变动一个字,也必须跟他商榷后方能改动。柳先生的文字,素简清明中见风骨,但有一些字句,也需要稍稍变通一下。有一次,本城报纸副刊编辑用了他的一篇散文,改动了4个字、两个标点符号,柳先生在报纸上看见后,大怒,瘦瘦的胸膛气得一鼓一鼓如急速吞食的青蛙肚皮。他气冲冲赶到报社,对那位编辑大发其火,指着他斥斥:你懂什么?你还需要好好修炼文字功夫!从此以后,报刊编辑都被吓怕了,不再敢轻易用柳先生的稿件,尤其是报刊用上了电子邮件投稿后,柳先生这邮寄的稿件,

编辑也懒得再把柳先生的手稿在电脑上打一遍。

柳先生的文章遇上发表难以后,心里就更寂寞了。一个生活在内心世界的人,深如古井的心,其实也是需要一点涟漪的,以打破这梦幻恍惚的老僧入定状态。于是,每当我去柳先生的府上拜访,柳先生就觉得屋子里有了生气,他推门开窗,泡茶搬椅,把桌上还没来得及洗的碗筷收拾干净,尔后坐在那把残疾断腿的老木椅上,跟我诵读他的文章。

说句实话,按照我对柳先生文字的理解,古风漫漫的叙述,静水流深中如沉积的老河床。但柳先生对现世的一些理解感悟,难以引起我的共鸣,他偏激又怀旧,觉得生活在古代最好。柳先生还慨叹世风日下,在长河落日中感叹老巷子老城墙旧礼仪的消逝。读了柳先生的不少文字,我觉得他的心里有阴影,他凝练带霜意的文字,如一个人身体里的“脉冲”一样发射于我,甚至让我走在夕阳西沉的老巷子里,如斑驳老墙上的青苔一样瑟瑟发冷。

三年前的一个冬夜,城市里落下了纷纷扬扬的雪,这是好多年没有的景象了。柳先生显得很兴奋,他在电话里跟我朗诵起了白居易的诗:“绿蚁新醅酒,红泥小火炉。晚来天欲雪,能饮一杯无?”我接收到了他发出的“脉冲”,孤傲的柳先生向我发出殷殷呼唤——雪夜里,去他府上坐一坐。

我披着一身雪花带着诗意到了柳先生的屋子里。他生了火炉,是老人家送来的山里木炭,烟雾有些呛

鼻,炉子里咕嘟咕嘟炖着猪蹄膀。和柳先生一起喝了肉汤,还喝了他泡的药酒,柳先生又开始给我用缓缓的语调朗读他的近作。平时我是一个谦卑的总爱附和叫好的人,但那次,喝了酒的我忍不住了,我直冲柳先生喊叫出声:“你的文章落伍了,老套了,跟不上这个时代了。”

柳先生奇怪地瞪住我,好像感觉他面前坐的不是从前的我了。半晌过后,柳先生朝我挥了挥手说,你走吧。我开门,回头一望,柳先生垂下了忧伤的头颅,头顶上,是几根岁月霜打后的白发。想起我跟柳先生最初交往的那年腊月,在城里一家旧书店遇见他,他跟我说,本城内,你的文章,我还是可以读一读的。一股遇见知音的热流直冲脑门,我眼眶里发热了。

走出屋,雪还在飘,城市灯火扑入胸口,似乎少了一盏灯的摇曳。

那次以后,我同柳先生的交往稀疏了,渐渐至无。有次在旧书店见到他,别扭之中彼此客气地打了声招呼,心跳得有点慌。

两年前的秋天,柳先生离开了人世,患的是肺癌。据说丧礼很冷清。我没去参加,怕看见他遗像上冷冷打量尘世的目光。

柳先生,你真的是只绝尘而去的老仙鹤吗?我遗憾的是,我为什么不能对你再慈悲一点,再懂得一点?